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建设省级创新型县建设方案

二、项目背景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4.13”重要讲话提出的“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重要指示。县域作为创新驱动发展的底部基础和战略基点，是科技创新为核心。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域创新驱动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43号）及《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推进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琼府办〔2018〕39号）等的文件精神，为了加快白沙黎族自治县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因地制宜探索创新驱动发展路径，助力全县经济与社会发展更换强有力的引擎，实现以创新驱动经济转型。

三、项目任务

根据海南省推进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工作要求，立足白沙黎族自治县的资源禀赋、产业特征、区位优势、发展水平等条件，编制《白沙黎族自治县创建省级创新型县（市）建设方案》，明确白沙黎族自治县创建省级创新型县（市）建设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监测评价等。

四、重点任务

创新型县（市）要按照《海南省推进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根据本地特点和发展需求，确定重点任务。

1、创新体制机制，提升科技服务能力

强化“一把手抓创新”工作机制，县级党委政府把创新摆在首要位置，建立适应县域创新驱动发展的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推进体系，对各职能部门和乡镇建立起切实可行的创新考核评价机制，要确保认识到位、组织到位、投入到位、措施到位、保障到位，下更大的决心、用更多的精力推动县域创新发展。县（市）党委政府要设置县级科技计划专项，保证县（市）域内省级科研项目经费配套。县（市）科技管理部门要配强队伍、转变职能、提高能力、勇于作为，全面提升县域科技创新服务水平。加强乡镇科技创新工作，鼓励开展创新型乡镇建设。

2、抓好政策落地，优化创新创业生态

全面落实国家、省出台的各项科技创新政策，将政策落实作为县域创新驱动发展的第一抓手。落实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印发的《市县高新技术企业工作指引》等五个工作指引、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创新政策，确保应减尽减、应免尽免。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创新政策，强化各类政策配套，加强面向县域创新主体的政策解读。提供全方位创新创业服务，构建有利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蓬勃发展的政策环境、制度环境和公共服务体系，以创新促进发展、创业带动就业，全面优化县域创新创业生态。

3、加快产业创新，促进三产融合发展

围绕当地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产业技术创新重大工程或行动。把特色主导产业作为科技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重点，制定相关产业发展规划。积极推动传统产业技术改造，提高传统产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培育一批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引导一批掌握行业技术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向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加快产业链关联企业、研发和服务机构在县域集聚，通过分工和协同创新形成具有跨行业跨区域带动作用的产业集群。大力发展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引导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农业与旅游休闲、教育文化、健康养生等产业深度融合。

4、集聚创新资源，激发创新创业活力

实施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创新人才引进模式，引进当地急需的“高精尖缺”国际人才。大力倡导企业家精神，注重发挥企业家在县域创新驱动发展中的关键作用。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强化科技110服务体系建设，培育素质农民队伍和乡土人才。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科技园区、可持续发展实验区作为建设创新型县（市）的核心载体。打造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和星创天地，推进“双创”载体更好地服务于县域实体经济。加快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平台建设与发展。大力推进科技战略咨询、科技金融服务、科技信息服务、技术转移服务等中介、专业服务机构建设。强化人才、平台、项目、园区、产业化一体化部署，促进创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激发县域创新创业活力。

5、推动成果转化，促进产学研合作

支持高校和科研院所通过研发合作、技术转让、技术许可、作价投资等多种形式，在县域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企业加强成果转化应用，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设立研发机构或技术转移机构，共同开展研究开发、成果应用与推广，参与标准研究与制定等。推进科技金融结合，支持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等，引导社会资本投资科技型中小企业。

6、强化科技扶贫，推动乡村振兴

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支撑作用，深入实施科技扶贫“百村千户”工程。依托新技术推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推进热带特色高效农业、人口健康、公共安全等领域的科技成果的示范应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举办科技活动月等科普活动，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

五、项目内容

1、研究目标

根据《海南省建设创新型县（市）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编制出具有前瞻性、战略性、可操作性的建设方案，为白沙黎族自治县创建创新型县提供有力的材料支持。

2、研究内容

对白沙黎族自治县的区位、资源、生态、文化、经济、产业、企业等进行现场调研，了解区域的发展现状；提出创新型县建设基础、思路目标、建设定位、建设任务、进度安排、组织管理与运行机制、配套政策与保障措施等内容；构建企业创新动力、产业带动力、环境保障力、机制促进力及社会贡献等白沙黎族自治县科技创新指标体系。

六、服务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服务期限：30 日历天

八、预算金额：人民币 49 万元

九、检查验收标准

最终提交的报告及相关成果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十、其他要求

1、供应商必须响应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全部技术规格与要求。如果对其中某些条款不响应时，应在投标文件中逐条列出。

2、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招标投标

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公告为准。